

黄金顶隧道又发生三起追尾

全部为后车责任,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

本报烟台10月8日讯(记者 张琪 通讯员 王建 贤才) 8日是节后上班第一天,可黄金顶隧道又让一些急着上班的司机吃了苦头,早上7点多,北侧隧道又发生3起追尾事故。

自从9月17日黄金顶隧道发生39辆车连环相撞的事故后,不少驾车过隧道的人就开始格外小心了。虽然提高了注意力,但是追尾事故还是未能避免。8日,节后上班的第一天,滚

车流沿着红旗路自东向西驶去,7点10分前后,北侧隧道内“砰砰砰”连续3声撞击声让隧道内的车速慢了下来。

上午记者赶到现场时,事故车辆早已离开现场,只在地上遗留了一些车辆保险杠等碎片,民警拿起地上的车辆碎片说,进入隧道的车辆速度太快了,有的车辆时速已经达到了100公里,明显超出了限速60公里的规

定。

记者从交警三大队获悉,早上的3起事故都没有造成人员伤亡,民警迅速赶到后立即清理了现场,并让车主驾车去了交通事故快速理赔中心进行了处理。几起事故的责任很明确,全部为后车责任。

据交警三大队事故民警介绍,自从9月17日发生30余辆车追尾后,截止到目前又发生了4起事故。

○记者调查

五大因素导致追尾事故频发

本报记者 张琪

黄金顶隧道屡屡发生追尾事故,针对这一怪现象,记者采访了事故民警和追尾车主,总结出了隧道内追尾频发的五大因素。今后,司机驾车经过时要注意这几方面。

车进隧道速度过快

记者在黄金顶隧道的入口处看到,限速60公里的标志牌竖立在两侧,但是这样的限速标志几乎成为摆设。处理事故的交警告诉记者,由东向西进入隧道的车辆速度几乎在80公里/时以上,更有甚者速度超过100公里/时,这明显超出了隧道行车规定。记者站在隧道内感受到,部分车辆通过时速度如同在高速路上的速度。

有的随意变更车道

速度快是事故多发的原因,同时部分车辆随意变更车道也很容易酿成事故。交警三大队事故股股长马永铭介绍,随意变更车道是隧道行车的大忌。大部分的事故都是因为前面车辆突然变更方向行驶造成的。

隧道内灯光偏暗

7日,记者在现场遇到了正在安装照明灯的烟台彩虹亮化工程公司的人员,他们正在对隧道内损坏的照明灯进行更换。工作人员说,南北两侧隧道内各有200余盏灯,灯与灯之间的距离是十多米,灯

偏少。交警介绍,隧道内的照明灯偏暗,在强光环境下车辆进入隧道时会导致司机盲视,眼睛短时间内反应不过来,也造成了一些事故的发生。

没有保持安全车距

记者在采访上次隧道内大追尾时了解到,多数司机表示与前车距离太近,遇到前方紧急情况来不及刹车。

据民警介绍,车辆追尾事故中80%是因为行驶时跟车太近引发的。当机动车时速为60公里时,行车间距应为60米以上;时速为80公里时,行车间距为80米以上。按照目前隧道内的行车情况来看,有的车辆紧跟,有的相距仅有几米,根本不符合安全行车的要求。

隧道入口处有设计缺陷

除了以上几点外,隧道本身也有很大的缺陷。经常从这里经过的司机都有经验,在进入北侧隧道之前是一大段的爬坡路,驾驶员往往会加大马力往上开,车速不免太快,但是一旦进入隧道口就变成了下坡路,此时提快的车速已经很难慢下来,造成追尾事故多发。

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南侧的隧道,南侧隧道整体是一个上坡路,车速相对较慢,平时几乎没有追尾事故发生。



民警查看隧道内遗留的车辆碎片。本报记者 张琪 摄

○交警支招

进入隧道开大灯 亮度增加追尾少

记者从交警部门了解到,自从2008年黄金顶隧道开通后,北侧隧道内已经至少发生了60余起追尾事故,最多的一次是今年5月份,50多辆车追尾,9月份30多辆车受损,几乎隔几天就会有事故。一些司机建议设置监控并增加隧道内的亮度,以减少追尾事故发生。

如何才能避免追尾事故

频发?除了要将车速控制在60公里/时以下,保持安全车距和行车距离外,民警还提醒,车辆进入隧道后要开启车辆大灯,增加隧道内的亮度。

46路公交车司机迟勇说,要大家将车速控制在60公里/时以下有些困难,毕竟目前司机的驾驶素质来看很难实现。他建议有关部门在隧道里设置监控装置,通过非现场执

法的方式来控制车速以及随意变更车道的问题。设置监控不可行?此前交警部门表示,隧道内灯光太暗,即便安装了监控也拍不清车辆号牌。

迟勇另外一条建议就是将灯光调亮。烟台彩虹工程公司的工作人员介绍,目前的灯光亮度无法调整,只能通过加密或者更换高亮度的灯完成。 本报记者 张琪

行人穿马路 安全隐患多

烟台一中附近将建过街天桥

本报记者 邱祎

“二马路上的车辆很多,车速也很快,学生过街非常不安全。”8日,烟台市民吴女士向本报反映,为给市民尤其是学生创造安全的交通环境,二马路应该修建天桥或地下通道。记者从芝罘区规划分局获悉,相关部门已准备在烟台一中附近修建过街天桥。

行人抱怨:

车辆多车速快 过街时提心吊胆

“每次在二马路烟台一中附近过马路都提心吊胆。”市民吴女士向记者抱怨。吴女士告诉记者,近年来烟台的发展很快,二马路沿线不仅新建了高楼,还陆续进驻了酒店和商业设施。伴随着城市的发展,二马路上车水马龙,行人过街时提心吊胆。由于学校正门口没有红绿灯,行人只能挑选机动车不多的时候小心穿过

马路。有些老年人在路边站了十几分钟,由于机动车依然很多,一直没有走到马路对面。记者在烟台一中门口站了20分钟,人流、车流没断过。一些车辆经过斑马线时,不主动避让路人的情况也时有发生。一名在此过马路的女士说,每次从这里过街都缺乏安全感。

记者调查: 路上机动车不断 行人过马路挺难

8日中午,记者来到了二马路烟台一中附近。烟台一中的对面是所大学,人流量很大,虽然不是放学时间,但是依然有不少行人过马路。由于学校正门口没有红绿灯,行人只能挑选机动车不多的时候小心穿过

部门回应:

已着手准备建天桥 正在进行设计比选



烟台一中附近车流量大,市民过街不便,很多路人呼吁修建过街天桥。

本报记者 邱祎 摄

六层楼顶上 加盖起一排平房

系顶层住户所为,相关部门表示将进行查处

本报烟台10月8日讯(见习记者 柳斌) 昨日,有市民致电本报记者,反映小区内居民不顾楼体安危在楼顶盖上了平房。

10月8日上午10时,记者来到了文化南街8号楼下,记者看到,8-10号楼楼顶的平房已经盖好,原本6层高的楼房现在已经变成了7层,部分平房的周围还用铁丝网围着。对面楼房的顶上同样建有几十平方米的平房。

据9号楼某居民介绍,这些楼是某单位的家属楼,是上世纪90年代的建筑。在楼顶上盖平房是顶层住户所为。楼顶盖平房,让很多居民心存怨言,“楼顶属于公共区域,怎么能私自盖平房?”“楼顶盖平房,不属于违章建筑?”更有不少居民担心起楼的安全,“都是老楼房,老化的楼体如果不能承重,一旦出现危险怎么办?”

随后记者敲开了8号楼顶层住户的门,据该住户介绍,这些楼都是老楼,楼房刚盖两年楼顶就开始漏雨,外面下大雨,里面下小雨,住户是为了防止屋顶漏雨才在屋顶上盖了新房子。很多居民对此借口表示不满:“漏雨可以加防水层,为什么要私自改建?”

记者拨打了芝罘区城管执法大队的电话,城管执法大队指挥中心66号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按照文件规定,在楼顶改建、扩建属于规划局管辖范围。之后记者致电芝罘区规划局执法大队,据工作人员张张伟介绍,如果扩建动土,属规划局的管辖范围;如果住户是用塑料、木板搭建的简单平房则属于城管执法大队的执法范围。工作人员表示,将安排执法人员去现场查看,划分责任范围,及时对违规建筑进行清除。